

附件 1

2016 年度始兴县县委统战部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(一) 部门收支总表
- (二) 部门收入总表
- (三) 部门支出总表
- (四) 部门基本支出表
- (五) 部门项目支出表
- (六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七)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- (八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(九)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- (十)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(十一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主要职责

1、贯彻执行上级党委统一战线的方针、政策，提出我县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协调统战各方面的关系。

2、负责联系我县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，发挥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的作用，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，选拔、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。

3、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，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、选拔、推荐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工作，协同做好党外后备干部的培训工作的。

4、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，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，协调港、澳统战工作。

5、调查研究并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，协调关系，提出政策建议，团结、帮助、引导、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。

6、联系海内外宗教团体及其代表，了解情况，掌握动态，协调关系，提出政策建议；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物，了解情况，掌握动态，协

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、选择工作。

7、指导和协调各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的统战和对台工作，检查贯彻对台方针、政策等情况。

8、完成县委和市委统战部交办的其它事项。

2016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，分别是始兴县统战部，主要职能是，
内设机构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在职人员 5 人，定额人员 1 名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2016 年主要工作任务有：完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；做好新时代港澳台及海外统一工作；做强民营经济总量；贯彻党的工作方针政策，着力于保持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；加强统战自身建设。

（四）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 年收入预算 69.21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.21 万元，其他收入比上年增 10 万元，增幅 13.8%，原因是增加项目工作经费和增加人员经费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支出预算 69.21 万元，对比上年增加 9.58 万元，增长 16.07%，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的增加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69.21 万元，其他收入拨款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安排支出零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十二）基本支出预算 65.21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94.2%，比

上年增幅 9.58 万元，增幅 14.6%，原因是增加办公经费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15.7 万元。

（十三）项目支出预算 4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5.8%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001 项目港澳专项经费 2 万元属新增项目（主要用途、与上年增减变化等请简要说明）002 港澳联谊活动经费 2 万元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5.9 万元，对比上年增长 1.06 万元，增长 21.90%，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。包括办公 2 万元、印刷费 0.1 万元、邮电费 0.16 万元、差旅费 1.06 万元、电费 0.18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4 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2.81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0.03 万元，减少 1%，按资金来源分，财政拨款 2.81 万元，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零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4 万元），公务接待费支出 0.41 万元。

六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。无政府采购预算。

七、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2016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港澳台等五项工作，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八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无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无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

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